

#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

105-107

## 第一節 結 論

### 壹、內容方面

#### 一、大陸地區之特色

- (一) 1961年始，對武術及認知部份十分重視。由於對認知的重視，可見體育的教育性質很高，不只是用來鍛練身體，同時也訓練腦力。
- (二) 重視體質教育，在課外作業及課課練兩方面同時加強。
- (三) 體育內容分成學科知識與實踐教材，其中實踐教材最受重視。
- (四) 田徑及體操佔所有運動項目的首位，二者亦同時配合體質教育，加重學生的身體鍛練。

#### 二、海峽兩岸之異同

- (一) 大陸地區體育軍事教育合一，在台灣地區則於1983年後，逐漸將二者區隔，以往軍國民教育時期也曾二者合一。

### 貳、意識型態方面

#### 一、大陸地區之特色

- (一) 政治意識型態傾向於以馬、毛為主的政治領袖崇拜。

- (一)體育成爲文教建設的工具。
- (二)愛國主義與精神建設倍受重視。
- (三)各項體育活動傾向以男性爲主。尤以田徑、球類與身體素質及其他類爲最。
- (四)實踐教材方面，以「基本體操」和「舞蹈與韻律體操」二者較適合女性從事的運動。

## 二、海峽兩岸之異同

### (一)國家意識

大陸地區以國家意識爲主導的政治意識型態，他們希望透過體育教育，建立學生對國家的認同感。台灣地區是促進學生之身心全面發展，不是成爲國家的政治目的的工具。

### (二)傳統文化

對傳統文化的提倡，海峽兩岸都不餘遺力。

### (三)領袖崇拜

若將馬毛教育思想與三民主義教育思想作比較，在塑造政治人物成爲偶像崇拜的手段上，兩者類似。在達到政治領袖至上的意識型態目標方面，大陸地區則較爲明顯。

### (四)性別意識

大陸地區的傳統女性角色改變甚少，體育活動不被認爲是她們適合參加或從事的活動，即使在奧運及世界賽的運動成績，女性的表現十分突出，目前仍看不出有重大的改善。台灣地區高中學生的體育課程，因性別而有所區別，同分班上課，其改變情形亦有待觀察。

## 第二節 建議

### 壹、對大陸地區之建議

- 一、形式上：課本的紙質、字體、印刷等方面，需再改善。
- 二、實質上：體育之工具價值與軍事用途，十分受到重視。但體育有其本質意義及自然地促進個人成長的價值，則未受到重視。
- 三、馬毛思想的灌輸，牽強地加在體育教學的身上，值得考慮。

### 貳、對台灣地區之建議

- 一、大陸地區評量的部份有四，包括運動能力的評量，是值得我們學習參考的。
- 二、加強對體質教育的重視。
- 三、課程標準改為課程大綱或教學要領的問題，在台灣地區受到爭議，但大陸地區卻有改為課程標準的趨勢。名稱及內容之修改，值得三思。
- 四、認知教育重視程度的問題，1961年起大陸地區即十分重視，台灣地區則於1984年起才列入課程標準之中，同時在1993年始加重其比例為百分之二十五，腳步是否緩慢值得再議。

### 參、對未來研究的建議

- 一、擴大研究的範圍：對大陸地區的中小學體育作一連續性的探討。